

# 国道 G105 线狮滘口大桥至富华立交桥东侧水循环压力管迁改工程涉路施工安全评价报告编制服务采购需求书

	类别	内容
1	名称	国道G105线狮滘口大桥至富华立交桥东侧水循环压力管迁改工程涉路施工安全评价报告编制服务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采购人）名称： 中山市市政排水事务中心 地址：中山市南区恒海路恒中街2号 联系电话：0760-85270107 联系人：龙工
3	中介服务名称	涉路施工安全评价报告编制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该项目所涉及道路为国道G105线，根据《在公路建筑控制区内埋设管道、电缆等设施审批申请材料目录》：“其资质、资信等级不得低于承担所涉既有公路建设期工程咨询或工程设计单位的资质、资信等级”。服务单位须具备以下资质之一：具有工程设计甲级资质（公路行业或者公路专业）、工程咨询甲级资信（公路专业）。 2.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3.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凡适用于《中山市建设工程企业诚信管理办法》的中介机构，在承接本

		<p>项目前应完成中山市建设工程企业管理和诚信平台工程设计类别登记。同时，在报名本项目前应认真了解中山市建设工程企业管理和诚信平台工程设计类别登记的流程与要求，并确认自身具备或能满足登记的相关条件，详情见中山市建设工程企业管理和诚信平台登记网址<a href="http://chengxin.zsjs.gov.cn:8082/Index.aspx">http://chengxin.zsjs.gov.cn:8082/Index.aspx</a>。</p>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p>1.项目基本情况：国道G105线狮滘口大桥至富华立交桥东侧水循环压力管迁改工程位于中山市西区国道G105旁，主要工程内容对西河涌水循环压力管进行迁改，迁改压力管管径为DN1500，管道长约1.5公里。</p> <p>2.（1）服务内容：对受项目施工影响的道路进行安全评价，编制涉路施工安全评价报告。包括但不限于现场踏勘，组织报告编制、报告审核，协调办理涉路施工手续，取得安全评价报告批复等相关工作。</p> <p>（2）服务要求：出具涉路施工安全评价报告、协调办理涉路施工相关手续，取得主管部门批复。</p> <p>（3）具体内容以合同签订为准。</p>
6	合同履行地 点和方式	<p>合同履行地点为中山市，中选单位办公设备、耗材、交通、工作餐等支出由中选单位自行承担。</p>
7	公开选取方 式和计价标 准	<p>1.公开选取方式：信用择优选取。</p> <p>2.计价标准：费用参考《广东省安全评价收费指南》（粤安专协〔2013〕17号）下浮65%计取，最终服务金额1.96万元，为合同包干价。</p>

8	服务时间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完成涉路施工安全评价报告编制并取得相关主管部门的批复。
9	验收	<p>1.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p> <p>2.验收标准：国家标准、企业标准、行业标准和其它标准。</p> <p>3.验收不合格的标准：编制服务的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以主管部门审批是否合格为判断依据。验收不合格的需整改并支付违约金、赔偿采购人损失，直至项目验收合格为止，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p>
10	结算方式	<p>1.完成涉路施工安全评价报告编制后支付合同金额50%。</p> <p>2.取得相关管理主管部门的批复后支付剩余部分。</p> <p>3.鉴于本项目为财政直接支付性质，中选单位在验收合格后协助采购人完成请款程序，包括提供发票及相应的支付凭证资料，付款时间以财政下拨资金为准。</p> <p>4.具体以合同条款为准。</p>
11	备注	<p>本次服务的所有需求资料、过程资料、成果资料均属于采购人。中选单位应对所有资料进行保密，不可用于除本项目之外的其他项目。若发现中选单位未经过采购人允许，将成果用于除本项目之外的其他项目，则采购人可追究中选单位相关法律责任。</p>